

证券代码: 301210

证券简称: 金杨股份

公告编号: 2024-032

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4年7月5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经公司监事会提名和审核,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华剑先生、薛玲凤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监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三届监事会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7月6日

附件：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华剑，男，198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4年任健鼎（无锡）电子有限公司工程部助理工程师；2005年至今历任无锡金杨丸三精密有限公司营业部经理、副总经理，公司监事；现任无锡金杨丸三精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其担任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的任期为2018年7月至今。

截至目前，华剑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无锡市木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79,7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0%；为首发前限售股。华剑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薛玲凤，女，196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87年至2000年历任锡山市阀门厂员工、无锡市甘露特种电器厂员工、无锡市华昌特种铸造厂员工；2000年至今历任无锡市金杨新型电源有限公司（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化验员，车间主任，表面处理工程师，监事。现任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表面处理工程师。其担任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的任期为2018年7月至今。

截至目前，薛玲凤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无锡市木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23,9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为首发前限售股。薛玲凤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

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